

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皖社科规划办〔2022〕2号

各有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

《2022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公告》已经发布，现就做好我省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1. **申报名额。**根据全国社科工作办要求，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继续实行限额申报。为提高申报质量并适当控制申报规模，2022 年我省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实行推免名额分配和省社科规划办统一组织评选上报两种方式。

根据各单位近三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数、立项数和立项率等情况，省社科规划办统一分配推免名额。推免项目由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进行资格审查和组织评选后报省社科规划办，经省社科规划办审核后上报全国社科工作办。

有推免名额的单位另报一定的备选项目，重点鼓励支持青年学者（35 周岁以下）积极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支持

特色优势学科发展。备选项目由省社科规划办统一组织评选上报。

未分配推免名额的科研单位，各单位限报2项，由省社科规划办统一组织评选上报。

2. 资格限制。申请资格不符合《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2022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公告》相关规定的，近5年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曾被作撤项处理或有其他信誉不良记录被全国社科工作办通报批评的，近3年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曾被作被终止处理的，不能参与申报。

3. 网络申报。2022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实行网络申报。申请人需登录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http://www.nopss.gov.cn/>）（咨询电话：400-800-1636）个人账户后，下载《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网络填报版），并填写相关信息，检查内容无误后（申请书第一行出现“您现在可以上传申请书”的提示）通过项目申报系统上传申请书。

平台开放时间为3月1日零时至3月20日24时，逾期系统自动关闭。请各单位根据申报的实际情况，有计划有安排地统筹引导申请人错峰申报，避免在截止日期前扎堆申报。

申报材料应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

争议。申请人还应根据实际需要编制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请参照《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见附件1）。

4. 材料报送。

（1）申请人在线申报的同时仍需提交纸质版《申请书》，并确保线上线下《申请书》内容完全一致。纸质版《申请书》须在网络申报提交后，点击“下载申请书”打印，申请书封面“项目序号框”会自动生成项目申报序号。各单位报送的纸质《申请书》，必须是从网络申报平台下载打印（带项目申报序号）的最终版。纸质版《申请书》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一式4份。每项课题的申报材料包括4份《申请书》、1份《活页》，采用“1夹4”方式叠放，即将3份《申请书》和1份《活页》单独叠放在一起，然后夹在另1份《申请书》中缝装订处，以免损坏封面页。

（2）打印《XX单位2022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汇总表》（即从管理系统下载的“项目申报清单”简略版，见附件2），务必进行排序，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交电子版。

（3）时间要求。请于2022年3月14日（周一）前将纸质材料统一寄送至省社科规划办，逾期不予受理。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指导，严格把关，认真做好申报材料的接受、整理和资格审查等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提高效率，保证质量，尤其要认真核对申请人姓名、职称、课题名称、在研项目、前期成果、成果形式、预期结

项时间等信息，确保不出差错。

联系人：李金玲；

联系电话：0551—62608961；

电子邮箱：ahskghb@126.com；

通讯地址：合肥市中山路1号省行政中心1号楼东453室，邮编：230091（请务必使用**邮政特快专递**寄送）。

附件：1.《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237号）

2.XX单位2022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汇总表

